

污水处理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案例分析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5/2021\\_2022\\_\\_E6\\_B1\\_A1\\_E6\\_B0\\_B4\\_E5\\_A4\\_84\\_E7\\_c41\\_65389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5/2021_2022__E6_B1_A1_E6_B0_B4_E5_A4_84_E7_c41_65389.htm)

案例1：工程技术方案的合理性重于报价 招标内容：工程勘察设计 招标时间：2001年 工程内容：城市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工程 工程规模

：40000m<sup>3</sup> / d 招标形式：公开招标 简要分析：该项目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(见右表)，氮、磷比常规城市污水的指标高出近一倍，针对这种进水水质数据，在对现场考察时，了解到水质监测点位于一个化肥厂附近，水质监测是随机进行的，不是连续监测的，不具有代表性。根据了解化肥厂的污水排放量和浓度，核算城市污水水质浓度，在招标答疑中提出，但当时招标单位与项目业主没有明确答复，因此，编制招标文件时不能以此作为编制依据，否则会导致废标。在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，为响应招标文件，必须采用原进水水质数据，确定工程方案，并对工程建设投资、运行后的费用提出详细的数据。在投标文件编制中对水质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详细的论述，提出潜在的问题，对不同水质条件下工程投资、运行费用进行了详细的比较。在评标过程中得到全体专家的一致认可，最终以高于最低报价70%的价格中标。该项目在后续的水质监测结果验证了原水质的氮、磷指标存在偏高的问题，在工程设计中进行相应调整，为工程节省了投资，降低了运行费用。该项目通过招标确定勘察设计单位，真正起到保护国家利益、提高经济效益，保证项目质量的及作用。

污染物名称	进水水质	出水水质
COD	500mg/L	60mg/L
BOD	5250mg/L	15mg/L
SS		

240mg/L 15mg/L TN 95mg/L 15mg/L TP 8mg/L 0.5mg/L NH<sub>3</sub>-N  
55mg/L 5mg/L PH 8.25 6-9 案例2：过于偏重设备报价影响工程质量  
招标内容：污水处理厂设备 招标时间：2002年 工程内容：  
：城市污水处理工程 工程规模：40000m<sup>3</sup> / d 招标形式：公开招标  
简要分析：由于招标文件对于设备分包的不合理，没有进行资格预审，以及评标程序不够科学，招标的最终结果导致部分设备质量较低。其主要原因分析如下：(1)设备分包过多，缺少资格预审程序。该项目设备分包过多，共分了8个机械设备包，由于没有进行资格预审，导致30多个投标商投标，投标商的技术水平、生产能力、业绩等参差不齐，在规定的评标时间内，影响专家评标的工作质量。(2)评标程序不够科学。在评标过程中采用了最低投标价法，但没有考虑技术合理是前提。采用合理最低投标价法，首先设备的技术性能必须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要求，才考虑商务合理报价最低者。实际评标时首先选取商务报价最低的3家入围，然后评比3家的技术文件，最终确定中标候选人。3家投标人中均存在不同程度不符合技术要求的设备，从中确定的中标者，部分设备质量无法保证。在后续的设备采购中也确实出现一些问题，有些供货商根本不具备所要求的能力。该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，不是合理最低投标价法。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部分设备的报价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》规定，属不正当竞争行为(第十一条规定，经营者以排挤竞争对手为目的，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)。因此合理最低投标价法，在评标过程必须运用合理。案例3：对招标文件实质响(经营者以排挤竞争对手为目的，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)。因此合理最低投标价法，在评标过程必须运用合理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 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